

# 导　　言

谢立中

“现代性与后现代性”问题是 20 世纪西方思想界和社会理论界争论的最重要的问题之一。自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西方的学者们围绕着这个问题展开了激烈的争论，产生了数以千计的研究文献。了解这一争论，应该是我们当前的重要课题之一，这对于我们更好地了解 20 世纪后半叶以来西方发达国家的思想、文化与社会历史进程、思考和反省我们正在进行的“现代化”都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鉴于此，自 1998 年下半年以来，在国家“九五”社会科学研究基金的资助下，北京大学社会学系“国外现代性与后现代性社会理论研究”课题组即组织和联合有关学者、专家一起开展这方面的研究工作。本书即是课题组成员及部分特邀专家近几年来的相关研究成果之一。

正如“现代性与后现代性”这个词组所传达出来的那样，20 世纪中后期以来所发生的这场争论实际上包含着两个分支性的主题，即“现代性”与“后现代性”这两个主题。前一个主题的核心问题是：“如何评价现代性？”后一个主题的核心问题则是：“现代性是否已经或正在成为过去？”“我们是否真的正在进入一种与以往的现代性很不相同的新的社会文化状态？”“如何评价我们正在进入的这种新的社会文化状态？”这两个主题之间既存在着千丝万缕的逻辑联系，又有一定程度上的区别，可以并且最好当作两个相对独立的问题来进行明确区分和加以处理。<sup>①</sup> 这也是我们将本课题成果分为“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两个部分的主要原因和理论依据。为了使读者能够更好

<sup>①</sup> 在现有的许多介绍和评述“现代性与后现代性”社会理论的文献（如 G. 瑞泽尔的《后现代社会理论》、贝斯特和凯尔纳合著的《后现代理论》等书）中，都没有把这两个方面明确地区分开来和加以处理，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人们对这场讨论的理解。



地理解本书的内容体系和逻辑结构，在这篇导言中我们拟对西方学者就这两个方面的问题所展开的讨论以及本书的篇章安排等问题进行一个简要的勾勒和说明。

## 一

什么是“现代性”？在西方文献中，“现代性”一词是一个歧义迭出的概念。我们这里所谓的“现代性”一词，主要指的是大约自 17 世纪以来依照所谓“启蒙思想家”们提出的那些基本原则（自由、平等、理性、进步等）而首先在西方产生和建构起来然后逐渐扩散到世界其他地方的一种社会文化模式。自从 18 世纪末、19 世纪初这种“现代”的社会文化模式初步成型且利弊俱现以来，对于这样一种社会文化模式的好坏优劣、去留取舍，就不断地成为思想家们关注和思考的焦点问题。在 18、19 世纪，西方的思想家们围绕着这个问题就已经展开过激烈的争论，形成了各种不同的理论观点和政治立场。有些人（如孔多塞等）对现代性持一种完全乐观的肯定与赞成态度，认为现代性将是人类社会进步的最新阶段，它将给人类带来前所未有的巨大利益。有些人（如马克思、孔德、涂尔干等）虽然从当时的社会危机中看到了现代性存在的问题与弊端，但也认为这只是社会进步过程中的一个短暂插曲，人类只要继续依靠自己的理性力量，就最终能够消除导致这些问题、弊端和社会危机的那些因素（资本主义制度或社会的失序状态），创造一个更理想的现代社会。有些人（如韦伯等）则看到了现代性所必然具有的两面性，并且不认为人类最终有可能完全消除现代性的负面后果，但也依然认为现代性是人类社会演变过程中一种顺之则昌逆之则亡的历史趋势。有些人则对现代性持一种完全批评的态度。其中有些人（如尼采等）不仅批评现代性，而且还批评以理性主义为核心的整个西方传统文明，主张彻底否定和摧毁这种以理性主义为核心的西方传统文明以及从中产生的现代性，为人类建立一种完全不同的另类生存环境。另一些人（如柏克等）则从传统主义的立场来批评现代性，认为现代性给人类带来的不是什么进步而是混乱、不是自由而是专制，因而倡导一种向传统回归



的理论与政治立场。这些不同理论观点之间的分歧和争论实际上以各种不同的形式和外貌一直延续到今天，在很大程度上形塑了现代社会的历史和文化景观。

20世纪七八十年代以来西方哲学社会科学领域中的“现代性”问题之爭，则主要是发生在被人们称为“后现代主义”者的那些理论家及其批评者们之间<sup>①</sup>。前者包括了像德里达、巴尔特、拉康、利奥塔、罗蒂、德勒兹、福柯以及布希亚等一批思想家，后者则包括了丹尼尔·贝尔、哈贝马斯、亚历山大、拉什等观点和立场并不完全相同的一批哲学家或社会理论家。其中哈贝马斯是最主要的代表人物之一。

所谓的“后现代主义”本是20世纪六七十年代西方文学艺术和建筑设计等领域出现的一股思潮，但后来很快便波及到哲学和社会科学(乃至自然科学)领域<sup>②</sup>。这些被人们称为“后现代主义”者的理论家们从尼采等人的思想中吸取灵感，以新的形式在新的社会历史和知识背景条件下对现代性进行了猛烈的批评和攻击。他们指责以“启蒙思想家”们的理性设计为基础而建构起来的现代社会或“现代性”，认为这完全是一项“失败的工程”，有必要从根本上加以否定和“解构”，而代之以一种完全不同的、以多元文化并存为特征的另类的文明或生活方式。与尼采等人类似，这些“后现代主义”者们也将自己对现代性的攻击集中在现代性“工程”所赖以存在或赖以正当化的核心理念——理性主义原则之上，试图通过对传统理性主义的批评和攻击来彻底瓦解或动摇现代性“工程”的理论根基。

毋庸讳言，理性主义的确是现代性工程的主要理论基石。自马基雅维利以来，或至少自霍布斯以来，几乎所有现代文明的设计者和捍卫者都无一不是以理性来作为自己的理论指南，以人类具有的理性能力为依据来说明现代社会各种结构和制度安排的可行性与正当性。为什么要走出“人对人是狼”的“自然”或“战争状态”，建立一个

<sup>①</sup>之所以使用“被称为”这样的字眼，是因为这些人中很少有人自认为是“后现代主义”者，多是被他人贴上这样一个标签。

<sup>②</sup>事实上，不同领域的“后现代主义”有着十分不同的内涵和理论立场，在某些领域(如文学艺术领域)被视为是“现代主义”的东西，在另一些领域(如哲学领域)却可能被视为是“后现代主义”的。对此，笔者将另文澄清。



在统一的政府与法律制度约束下的契约社会？因为理性告诉我们只有这样人类才能够更好地生存；为什么人类能够走出“战争状态”建立起这样一个契约社会？因为人类具有理性并会服从理性的指引；为什么不去追求来世的幸福而要去追求现世的幸福？因为理性告诉我们根本就没有什么来世，存在的只是现世；怎样才能够得到更多的现世幸福？发挥我们人类每个个体所具有的理性能力，在理性的指引下努力去利用你周围环境中一切可以利用的资源来满足自己的需要和欲望；为什么要摆脱来自传统的神权、父权、王权等一切专制权威的束缚，建立一个以“自由”、“平等”为原则的社会？因为只有这样一个社会才能够使个人的理性能力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从而使个人得到最大限度的现世幸福；为什么现代社会还要有一定的秩序呢？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使每个人在自由地运用自己的理性能力时不至于妨碍他人运用其理性能力的自由；那么，怎样才能够建立起这种必要的秩序呢？答案依然是：依靠理性的指引。一句话，现代社会之正当，是因为它符合人类的理性；现代社会之可行，也是因为它出于人类的理性。现代社会的正当性和可行性都建立在人们对理性（之正确性和可靠性）的信仰基础之上。一旦理性遭到怀疑，现代社会的最重要的基石就将土崩瓦解，现代社会也就岌岌可危了。

正因为如此，自现代性“工程”启动以来，所有现代性的捍卫者都不得不去努力捍卫理性的可靠性和正当性，笛卡儿、洛克、康德、黑格尔、孔德、胡塞尔等人在历史上都曾经对此做出过不懈的努力；而所有现代性的批评者和攻击者也自然都把理性当作自己最主要的一个批评和攻击目标，柏克、尼采等就是过往的一些典型实例。作为现代性工程在 20 世纪所遭遇到的最强劲的批评者，20 世纪中后期西方哲学和社会科学领域中出现的所谓“后现代主义”思潮当然也不例外。

概括起来，这些所谓的“后现代主义”者们对现代性的批评和攻击主要是从两个方面展开的：

首先，后现代主义者们从理性的可靠性方面对现代性进行攻击，指出理性并不像现代性的最初设计者和后来的捍卫者们所想像的那样正确和牢靠，可以为我们的现代性工程提供一种坚实的基础。建



立在理性主义原则基础上的现代性工程其实只不过是一幢坐落在沙堆上的建筑，随时都有崩陷的可能。在这方面，法国著名思想家德里达、巴尔特、拉康等所谓的“后结构主义”者们以及美国著名哲学家罗蒂等所谓“新实用主义”者们是其中最重要的一些代表人物。限于篇幅，我们仅以德里达和罗蒂为例来加以说明。

法国“后结构主义”思潮被认为是后现代主义思潮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德里达则是“后结构主义”的一个重要代表。德里达最主要的理论工作之一就是从所谓“后结构主义”的立场出发来“解构”西方理性主义思想传统当中的“逻各斯中心主义”。所谓“逻各斯中心主义”指的是西方思想传统当中这样一种根深蒂固的观念，即认为在我们的语言和思维之外存在着某种本源性的东西（存在、物质、理念、上帝、本我等），这种本源性实在的存在和变化受到一些确定无疑的本质或规则（“逻各斯”，logos）的支配，我们的一切经验、思想和语言都只不过是对这种本源性实在及其背后的那种“逻各斯”的表达或再现，准确地把握或再现这些本源性实在，孜孜以求地去努力领悟和掌握宇宙的这种“逻各斯”，就是我们包括哲学、科学和日常思维在内的全部思维活动的中心任务。这种“逻各斯中心主义”又具体地表现为“言语中心主义”、“在场形而上学”、“结构主义”、“自然主义”等形式。德里达认为这种“逻各斯中心主义”其实是根本站不住脚的。他认为，我们的一切经验、言语和思维都是通过文字符号来进行的，我们能够言说和思维的不过是由文字符号构成的各种文本（text）而已；文字符号以及由其构成的各种文本也并非是对某种本源性存在的再现，而是一种自足性的存在，它们的意义不是来自于其所指涉的那个对象，而是来自于自身内部各个符号之间的差异；这种意义自足且永不固定的文字符号不仅是我们的言说和思维必须借助的工具，而且还是我们思维的“牢笼”，我们言说和思维的内容永远无法超出文字符号为我们所划定的范围。因此，试图通过我们的言语和思维去把握存在于它们之外的某种“逻各斯”，完全是一种妄想。这种存在于我们的言语和思维之外的“逻各斯”即使有，我们也永远无法知晓。

美国著名哲学家罗蒂则从所谓“新实用主义”的立场出发来批评

西方理性主义思想传统当中的“镜像认识论”。罗蒂的“新实用主义”理论与德里达的后结构主义理论之间尽管存在着重大的区别，但它们的共同之处就是都反对传统的理性主义哲学。与德里达一样，罗蒂也认为西方理性主义传统最大的虚妄之处就是自认为有能力以一种“再现”的方式把握世界的真实“本质”，有能力为我们提供一套确切可靠的有关外部世界的知识。德里达致力于抨击、解构贯穿在这种理性主义传统之中的“逻各斯中心主义”，罗蒂则将自己的批评矛头集中指向作为“一门有关再现表象的一般理论”的西方传统哲学（尤其是近代西方哲学）。因为正是这一传统哲学（尤其是近代西方哲学）所包含的心灵观、认识论和哲学观为以“准确再现”为己任的西方理性主义传统提供了最基本的基础性假设和理论辩护。这种传统哲学将“心”看做是一种与“物”对应的独立存在，一种与外在空间对应的“内在空间”；在这个“内在空间”中，充斥着各种外部世界的表象（感觉、经验、概念或信念等），我们的判断和推理等认识活动就是借助于这些表象、在这样一个内在空间当中进行的；通过这种认识活动，我们就能够在我们的“心灵”中将整个外部世界“再现”或“构造”出来；探讨这样一种“心灵”的结构，把握其认识过程的规律，为我们“再现”或“构造”外部世界的各种活动提供一个理论基础或指引，这就是哲学这门学科的使命。通过援引皮尔士、塞拉斯、奎恩、戴维斯等人的研究成果，罗蒂试图说明，上述观点是完全不适当的，因为我们的“心灵”与“世界”之间既不存在着一种“再现”关系，也不存在着一种“构造”关系。而通过假设一种“无心之人”的存在，罗蒂更进一步认为，上述这种被视为实体性存在的、具有“镜式本质”的“心灵”空间其实完全是种毫无根据的、多余的虚构，我们所谓的“心灵”其实不过是一种由荷尔蒙、正电子和神经突触等事物及运动过程所组成的生理性存在。不用“心”、“意识”等概念，我们照样能够很好地描述与谈论我们的感觉和意图。在这种情况下，人们了解自己的心理状态就“并不比他们经过训练后能报道他们血液中存在肾上腺素、报道自己的体温或报道在危机情况下缺血一事更为神秘”<sup>①</sup>。“自我与世界

<sup>①</sup> 罗蒂：《哲学和自然之镜》，李幼蒸译，三联书店1987年版，第436页。



之间的区别就被个别人和宇宙的其余部分之间的区别所取代”<sup>①</sup>，人与世界之间也就只存在着一种因果关系。我们也就不再“有特殊的理由使‘心的状态’与‘物的状态’截然分开，因此与一种叫做‘意识’的实体发生形而上学式的内在关系”<sup>②</sup>。这样一来，传统的认识论哲学也就毫无意义和存在的必要了。用来判断我们某项信念是否可取的标准也就不再是其是否与世界相符，而是其是否对我们有用，是否与我们个人及族群中多数人的其他信念相协调。

其次，后现代主义者们还从理性所具有的统治和控制功能方面对现代性进行攻击。现代性的倡导者和捍卫者们曾经自诩为人类的解放者，认为只要借助于理性的力量，人类就能够摆脱来自传统的神权、父权、王权等一切专制权威的束缚，建立一个以“自由”、“平等”“博爱”为原则的理想社会。然而，实际情况却与此大相径庭。在借助于理性力量而建立起来的现代社会中，对人类的统治和控制不仅没有消失，而且还变本加厉，比以往任何时代都要更严密、更加难以逃脱（尽管其形式有很大变化）。因此，从实现“自由”、“平等”、“博爱”之类的理想目标这个角度来说，现代性的倡导者们并未能履行自己的诺言，现代性应该被视为是一项失败的工程。在这一方面，法国思想家福柯可以说是最主要的代表人物之一。

如果说德里达和罗蒂对后现代主义思潮的贡献主要在于他们从哲学或认识论角度揭示了西方理性主义传统在再现宇宙的真理、把握事物的本质等方面上的虚妄性，那么可以说福柯对后现代主义思潮的贡献则主要在于他以其别具一格的“知识考古学”和“权力谱系学”的研究成果为依据，以一种“后现代”的风格或姿态，从社会学、经济学和政治学等角度对西方近代理性主义话语与权力之间的紧密联系及其所具有的统治与控制功能进行了细致的分析和尖锐的批判。通过这种分析与批判，福柯试图表明建立在“理性”概念基础上的“现代性”并不像人们所宣扬或相信的那样是人类历史进步的一个更高阶段，而只不过是在一种新的历史条件下实施社会控制和统治的新形

① 罗蒂：《哲学和自然之镜》，李幼蒸译，三联书店1987年版，第436页。

② 同上。

式而已。

福柯一生各个不同时期的著作都揭示了以现代科学形式出现的理性主义知识或话语所具有的历史建构性质。通过大量思想或知识“考古学”方面的研究，福柯指出，无论是精神病学、临床医学、性学之类的现代“自然科学”知识还是语言学、生命科学、经济学、人口学之类的现代人文科学知识，实际上都是特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话语实践的产物，而不是自古以来就有的各类相关知识逐渐积累的产物。无论是作为精神病学治疗与研究之对象的精神病人或作为临床医学治疗与研究之对象的其他病人，还是为各种现代人文科学所关注的既作为知识之客体又作为知识之主体的“人”，都并非是一种一直就有、现成地存在于那里等待着我们不断去增进了解的自然现象，而是“社会空间”中的一个知觉对象，是在历史过程当中由多种社会实践建构起来的。没有什么自然的、永恒的“真理”，任何“真理”都是与特定的“真理体制”相联系的，以现代科学知识形式出现的理性主义的“真理”当然也不例外。

而在《疯狂与文明》、《规训与惩罚》以及《性史》第一卷等著作中，福柯则明确地将现代科学知识与现代社会的统治与控制过程联系起来，指出了现代科学知识所具有的统治与控制功能。在《规训与惩罚》一书中，福柯认为，君主制时代的统治是依靠一些残暴的、粗放的、效率低下的权力技术来加以维持的，而现代社会的统治则是依靠一些更为“人道”的、精细和富有效率的权力技术来加以维持的。这些更为“人道”、精细和富有效率的权力或治理技术与运用理性的程序和方法建立起来的现代科学知识/话语之间存在着难分难解的密切关联。从后现代主义的立场来看，福柯思想中最具启示性的观点或许正是他对现代社会中权力和知识（理性、话语）之间的关系所做的这样一种论断：“我们应该完全抛弃那种传统的想像，即只有在权力关系暂不发生作用的地方知识才能存在，只有在命令、要求和利益之外知识才能发展。或许我们应该抛弃那种信念，即权力使人疯狂，因此弃绝权力乃是获得知识的条件之一。相反，我们应该承认，权力制造知识（而且，不仅仅是因为知识为权力服务，权力才鼓励知识，也不仅仅是因为知识有用，权力才使用知识）；权力和知识是直接相互

隐含的；不相应地构建一种知识领域就不可能有权力关系，不同时预设和建构权力关系就不会有任何知识。因此，对这些‘权力—知识关系’的分析就不应建立在‘认识主体相对于权力体系是否自由’这一问题的基础上，相反，认识主体、认识对象和认识模式应该被视为权力—知识的这些基本连带关系及其历史变化的众多效应。总之，不是知识主体的活动产生某种有助于权力或反抗权力的知识体系，相反，权力—知识，贯穿权力—知识和构成权力—知识的过程和斗争，决定了知识的形式及其可能的领域”<sup>①</sup>。“权力关系造就了一种知识体系，知识则扩大和强化了这种权力的效应”<sup>②</sup>。通过揭示权力和知识（理性、话语）之间的这种相互隐含、相互依赖、相互建构关系以及权力—知识系统与统治和治理技术之间的密切关系，来展示现代性的基本特征和内在理路，并在此基础上探询反抗这种权力—知识关系的可能性，即是福柯一生中最主要的关切点之一。在《疯狂与文明》中，福柯试图表明现代精神病院及精神病学知识的出现在很大程度上就是以理性原则为核心的现代社会秩序建构过程的一个结果。在《规训与惩罚》中，福柯则试图表明随着“全景敞视监狱”一类的现代规训化权力关系的形成，一些现代的权力—知识系统是如何被产生出来。在《性史》第一卷中，福柯又进一步指出像性科学这样的知识/话语是怎样出于现代社会统治者对人口和“性”进行控制和治理的需要而伴随着相应的权力技术的出现而出现的。通过这些考察，福柯试图说明，现代文明的形成过程在一定程度上，同时也就是各种表面更为“人道”但也更为精细和富有效率的统治或控制技术的形成过程，而现代科学理性也就是这种新型统治或治理技术所赖以实行的“权力—知识”系统的一个重要组织部分。可见，现代社会虽然消除了以往那种残暴的统治形式，但却并没有消灭统治和控制本身。现代社会依然是一个充满了权力、控制和压迫的世界。

总而言之，在后现代主义者看来，建立在理性主义基础上的现代性既缺乏牢靠的理论基础又不能兑现自己的解放诺言，因而完全缺

<sup>①</sup> 福柯：《规训与惩罚》，刘北成、杨远婴译，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29—30页。

<sup>②</sup> 同上书，第32页。



乏正当性。我们应该尽早抛弃这样一种不正当的文明形式，去建构一种更为适当的人类文明。

后现代主义者对现代性的上述批判不可能不遭到那些坚持启蒙运动的现代性理想的思想家们的反击。在这些思想家当中，哈贝马斯是影响最大、成就也最大的一个。

正如后现代主义者将自己对现代性的攻击焦点集中在现代性“工程”所赖以存在或赖以正当化的核心理念——理性主义原则之上一样，哈贝马斯也将自己对现代性“工程”的捍卫和辩护焦点集中在理性主义原则之上。哈贝马斯在一定程度上承认后现代主义者对传统理性的缺陷所做的批评，但他认为我们并不能因此而彻底否定和抛弃理性主义和现代性工程。哈贝马斯认为，现代性并没有失败，只是在它的最初设计中存在着某种差错。我们在现代性的历史进程中所看到的那些负面后果(譬如压迫和控制等)大都应该视为这些设计差错的结果。但它并不意味着现代性本质上就是一项错误的、缺乏正当性的事业。现代性的目标(通过不同活动领域的分化来实现人类的自由、平等和进步)应该依然是我们的理想。现代性依然是一项有待于并值得我们继续去完成的事业。我们要做的不是彻底否定和放弃现代性的理想，而是应该去找出它的最初设计中所存在的问题，设法消除这些问题，去修正它、完善它，使它得以重建。

那么，现代性的最初设计中到底存在着一些什么样的问题呢？哈贝马斯认为，最主要的问题是出在对“理性”的理解上。哈贝马斯指出，西方近代以来的哲学都是一种“意识哲学”或“主体哲学”，这种“主体哲学”对“理性”的理解过于褊狭，只是简单地从个人主体角度出发来理解“理性”，把“理性”单纯理解为是个人主体所具有的一种认知世界和控制世界以满足自身生存与发展之需要的一种能力。从这样一种“单向理解”<sup>①</sup> 的角度出发来看待理性，一方面，很自然就会从“意识”和“世界”的相符当中寻求“意识”的取舍标准，另一方面，也自然会把“理性”逐渐地等同于“工具理性”，单纯从主体认知世界和控制世界的实际效果或效率方面来理解和评价“理性”的作用，而

<sup>①</sup> 参见本书“哈贝马斯论现代性”中的相关论述。



把一切不能增进主体认知和控制世界之效率的因素都看成是“非理性”并加以排斥，其最终的社会后果自然就是“工具理性”对整个社会的主宰（具体表现为权力和金钱对社会生活的扭曲和控制）。

哈贝马斯认为，“理性”其实并非只能做这样一种狭隘的理解。与人类生活的多种维度相适应，“理性”也具有多种不同的类型。人类的生活不仅要以认知世界、控制世界为基础，同时更要以人与人之间的“沟通”过程为前提。人的行动既包括了处理“主体—客体”关系的那些工具行动，也包括了处理“主体际”关系的那些沟通行动。与此相应，人的理性也就既包括了用来指引前一种行动的“工具理性”，也包括了用来指引后一种行动的“沟通理性”。与“工具理性”不同，“沟通理性”不是要求人们以一种不平等的、控制的、单纯功利的态度而是要求人们以一种平等的、相互合作的、非功利的态度去与对象交往，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够实现真正的相互理解和沟通。哈贝马斯认为，如果人们能够认识到这样两种不同的“理性”类型，能够将它们恰当地运用在不同的领域（劳动或沟通过程）当中，那么我们就能够在不断提高我们的生存能力和福利水平的同时，不断维护和提高我们的自由和平等。现代性的理想最终就有可能得以实现。但遗憾的是，迄今为止现代性的实际历史进程却并没有能够沿着这样一条思路发展。

哈贝马斯认为，作为一种“理性化”过程的现代性进程起初曾经一度既包括了工具行动的理性化过程又包括了沟通行动的理性化过程。前一种理性化过程的结果是导致了以货币和权力为媒介整合起来的现代社会“系统”的形成，后一种理性化过程则促成了所谓“公共领域”的形成和“生活世界”的理性化，使“生活世界”越来越具有自主性、普遍性和反思性。前一种理性化过程提高了人们的生存能力，后一种理性化过程则为“系统”的合理运作和维持提供了文化、规范和人格基础。然而，随着现代性进程的进一步展开，前一种理性化过程的发展逐渐超过乃至压制、扭曲了后一种理性化过程的发展，从而导致了金钱和权力主宰现代社会生活的局面。要使现代性进程能够健康进行，就必须重新确立“系统”与“生活世界”之间的关系，大力促进“生活世界”的发展，使整个社会重新建立在通过理性的沟通过程而

形成的“共识”基础之上。

根据上述看法，哈贝马斯对德里达、巴尔特、罗蒂和福柯等后现代主义者的现代性理论进行了尖锐的批评。他认为德里达没有摆脱主体哲学的束缚，他对“逻各斯中心主义”的解构最终不过是用“异延”、“踪迹”之类的带有神秘色彩的东西来作为自己的“基础”，从而无法真正走出形而上学的窠臼。德里达解构哲学与文学及一切文类之间的区别，更是混淆了语言所具有的多种功能，把语言的一种功能即诗性功能抬高到涵盖一切的地步，不能从沟通的角度来理解和认识语言，从而堵塞了通过用沟通理性取代主体理性来最终走出传统形而上学的道路。哈贝马斯还以类似的理由批评福柯，认为福柯对权力、对知识、对二者关系的理解以及从这种理解出发而对现代性所做的批判，都是以上述主体哲学为基础的。由于依然把“权力”理解为“某人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别人行为之上的可能性”，理解为个人主体对外部环境的支配或控制，以及依然把知识理解为“主体”对“客体”的知识，因此福柯就不能全面地理解“权力”与“知识”之间的关系，错误地以为在任何情况下知识都是以权力为基础的，都是权力意志的工具，从而无法为人们从权力控制中解放出来找到恰当的途径。哈贝马斯认为，如果把权力理解为通过沟通而形成的共同意志，把知识也理解为通过沟通而达成的共识，那么权力就仍然应被视为是以知识或“真理”为基础的，权力就能够被置于共识性真理的支配之下，而不是相反。因此，哈贝马斯批评福柯“鲁莽地把权力对真理的依赖颠倒为真理对权力的依赖。然后基本的权力无需再受制于行动和判断主体的能力——权力成为无主体的。然而仅仅依靠基本概念的颠倒，无人能逃出主体哲学的策略概念的牵制。通过从主体哲学自身借来的权力概念，福柯无法摆脱主体哲学”<sup>①</sup>。哈贝马斯还对巴尔特等人进行了批评，指出德里达、巴尔特、福柯等人的共同缺点是在对理性进行激进批判时“付出了告别现代性的高昂代价”，其共同根源就在于没能摆脱主体哲学的影响。

<sup>①</sup> Habermas, *The Philosophical Discourse of Modernity*,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The MIT Press, 1985, p. 274.



哈贝马斯对现代性所做的上述辩护和对后现代主义所做的上述批评在后现代主义者以及其他一些学者中间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后者反过来又对哈贝马斯的理论进行了严厉的批判。他们认为哈贝马斯关于在沟通理性基础上重建现代社会的设想是一个过去、现在和将来都不可能实现的“乌托邦幻想”，永远只能是一种“善良意志”而已。福柯将哈贝马斯的现代性重建计划斥为一种“被‘应该’的乐观主义召唤出来的幻影”<sup>①</sup>，这一理想一旦碰到“社会权力结构”的坚硬礁石就将被撞得粉碎；布迪厄也认为哈贝马斯的理想沟通所需的前提“只有在极其有限的条件下才能实现。这一前提使他无视那种作为潜在因素内在于一切交往的权力结构和统治形式，而这种统治形式正如迄今为止对人际交往所做的分析，恰恰是通过交往活动并在交往中确立起来的”<sup>②</sup>；利奥塔德则指责哈贝马斯欲将现代社会建立在通过理想沟通而形成的共识基础之上的设想是试图在当前文化多元化的情况下重建社会文化的一体化结构，是一种新的“关于解放的元叙事”<sup>③</sup>；罗蒂也认为哈贝马斯的理想虽然很好，但其理论却仍然是一种他所批评过的“基础主义”<sup>④</sup>；等等。后现代主义及其批评者之间的这种持续不断的对话，构成了 20 世纪后半期西方世界最重要的思想景观。

## 二

那么，什么是“后现代性”呢？

与“现代性”一词一样，在西方文献中，“后现代性”也是一个含义模糊的概念。我们这里所说的“后现代性”也主要指的是一种在传统

<sup>①</sup> 福柯：《交往的大师》，载 *esprit* 杂志 1982 年第 3 期，第 316 页，转引自章国锋：《关于一个公正世界的乌托邦构想》，山东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8 页。

<sup>②</sup> 布迪厄：《争论长存——贺哈贝马斯 70 诞辰》，载《南德意志报》1999 年 6 月 18 日，转引自章国锋：《关于一个公正世界的乌托邦构想》，山东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第 19 页。

<sup>③</sup> 利奥塔德：《后现代状况》，车槿山译，三联书店 1997 年版，第 130、137 页。

<sup>④</sup> 罗蒂：《哈贝马斯与利奥塔德论后现代》，见王岳川、尚水编：《后现代主义文化与美学》，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2 年版。

的“现代性”之后形成，并且在基本精神或运作原理方面与传统的现代性有着根本不同的社会文化模式。20世纪七八十年代以来西方思想家围绕着“后现代性”这个主题展开的争论所涉及的问题主要是：“现代性是否已经或正在成为过去？”“我们是否真的正在进入一种与以往的现代性很不相同的新的社会文化状态？”“如何评价我们正在进入的这种新社会文化状态？”围绕这些问题而展开的讨论，构成了“现代性与后现代性”问题讨论的另一个侧面。

关于当前的西方社会正在经历一场重要的社会文化转型的思想并不是什么新东西。自20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阿兰·图兰尼和丹尼尔·贝尔先后发表他们关于“后工业社会来临”的著名论断以来，关于西方社会正在进入一个新的社会历史时期的看法似乎就已经逐渐成为人们普遍接受的一种观点。所谓“信息社会”、“知识社会”、“第三次浪潮”、“网络社会”、“晚期资本主义社会”、“去组织化的资本主义社会”、“后福特主义社会”等类似概念的风行似乎就是人们普遍认同“新社会来临”说法的一个明证。然而，与“后现代性”这个概念所不同的地方在于，“后工业社会”、“信息社会”、“知识社会”等概念虽然传达的也是“新社会来临”这样一种信息，但它们却并不明确地包含着正在来临的“新社会状态”是一种在基本取向和组织原理上与自17世纪以来的“现代性”完全不同的社会文化模式这样一种涵义。对于大多数“后工业社会”、“信息社会”、“知识社会”等概念的倡导者来说，这些概念所指称的那种“新社会状态”虽然有很多新特征，但在一些最基本的性质上并不一定超出了“现代性”的范畴，它可能只是“现代性”在新条件下的进一步发展而已。因此，“新社会来临”的宣称并不等于“后现代性来临”的宣称。但是，上述各种“新社会来临”的宣称却开启了通向“后现代性来临”之殿的大门；既然一种“新”的社会形式正在产生，那么对于它的“新”意所在，自然就可以有另外的解释。“后现代性来临”的宣称正是通过对上述各种“新社会来临”之说的涵义重新作出解释而建立起来的。

在20世纪80年代以前的西方相关文献中，“后现代性”一词主要指的是一种其内在精神与传统的现代文化十分相异的“后现代文化”。从20世纪60年代到80年代末之间，那些讨论“后现代”问题



的著名学者如莱斯列·费德勒(Leslie Fiedler)、伊哈布·哈桑(Ihab Hassan)、查尔斯·詹克斯(Charles Jencks)、哈尔·福斯特(Hal Foster)、詹明信(F. Jameson)、利奥塔德、休依森(Andress Huyssen)、丹尼尔·贝尔乃至哈贝马斯等人在其著作中所使用的“后现代”一词主要指的都是文学、艺术、哲学和建筑学乃至科学(包括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等各个文化领域中以“后现代主义”思潮而闻名的“后现代文化”。但这些研究者中的许多人,如利奥塔德、詹明信等,在探讨“后现代文化”产生的社会历史背景时,却试图将其与当代西方社会正在发生的各种经济、社会与政治方面的变迁过程连接起来,试图以后者来解释前者。例如,利奥塔德试图以当代西方“最发达社会”从工业社会向“后工业社会”或“信息社会”的转变来解释知识的“后现代状态”。詹明信则试图以“晚期资本主义”为基础来解释“后现代主义”文化思潮的出现。这种将“后现代主义文化”与“后工业社会”或“信息社会”等概念相连接的企图对“后现代社会来临”的宣称在一定程度上产生了直接的催生作用。既然“后现代主义”与“后工业社会”或“信息社会”等社会变迁过程有着直接的关联,那为什么不可以同样从一种“后现代转向”的角度来重新思考这些新的社会变迁过程呢?

在“后现代转向”之说或“后现代性”概念涵义变迁的过程中,布希亚(J. Baudrillard)等人关于当代西方社会变迁的理论研究也产生了重要的推动作用。布希亚以“符码生产”、“拟像秩序”和“超级现实”等概念为工具对当代西方社会所做的描述和分析,消解了文化和社会之间的传统界限,使人体会到“后现代文化”与西方发达国家正在萌生的“新社会状况”之间的同一性(文化与社会的不可分性被后来的学者当作“后现代性”的一个重要特征,文化研究也于是逐渐成为当代西方社会的显学)。对布希亚理论的解读成为“后现代转向”之说和“后现代性”概念涵义变迁过程中的重要一环。布希亚本人后来也由此被尊崇为“后现代社会理论”中最重要的代表人物之一。<sup>①</sup>

以目前所见到的资料,我们大致可以肯定,进入20世纪80年代末尤其是90年代以来,“后现代社会”的观念以及新涵义的“后现代

<sup>①</sup> 当然,尽管如此,在布希亚本人的著作中,却很少使用“后现代”之类的术语。9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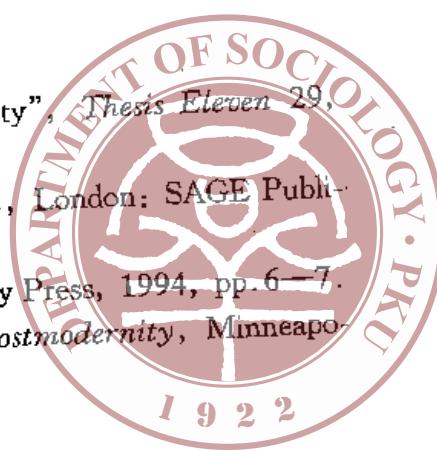
“后现代”、“后现代性”概念开始逐渐在学术文献中大量出现并流行开来。“后现代”、“后现代主义”和“后现代性”等相关概念的涵义开始发生分化。在 Z. 鲍曼 1991 年发表的《一种关于后现代性的社会学理论》一文中，将“后现代性”一词明确地界定为一种“社会状态”<sup>①</sup>。在 1991 年出版的《消费文化和后现代主义》一书中，M. 费瑟斯通 (Mike Featherstone) 则更明确地将“后现代”、“后现代主义”和“后现代性”等概念区分开来。“后现代”被认为是后面几个概念的通称；“后现代主义”是用来指称和描述“一批范围广泛的艺术实践和人文及社会科学理论，它将我们的注意力引向当前文化领域中正在发生的各种变迁”；“后现代性”用于指称和描述社会结构的“一种离开现代性的阶段性转变或者断裂，它包含着一种有着自己独特组织原理的新社会整体的出现”<sup>②</sup>；D. 莱恩 (David Lyon) 在 1994 年出版的《后现代性》一书中也明确地将“后现代主义”和“后现代性”两个概念区分开来，认为“作为一种粗略的分析方法，将着重于文化的‘后现代主义’一词和强调社会的‘后现代性’一词区分开来是值得的”；提出“后现代主义指称一种文化和知识现象”，“后现代性……则涉及一些假定的社会变迁，要么是一种其轮廓已经可以朦胧地加以观察的新社会类型正在成为现实，要么是一个资本主义发展的新阶段正在开始”<sup>③</sup>。罗伯特·顿 (Robert G. Dunn) 在 1998 年出版的《认同危机：对后现代性的一个批判》一书中也指出：“尽管‘后现代主义’一词作为一系列理论和认识论宣称或命题的标志在学术讨论中已经占据了一个有影响的位置，但一些作者已经利用‘后现代性’一词来指称一系列社会历史的发展。”<sup>④</sup>在 2000 年出版的《后现代城市状况》一书中，米歇尔·迪尔 (Michael J. Dear) 也写道：“我们生活在一个后现代时代，这个时代以我们在认知事物的方式和创造城市的方式上的‘激进断裂’为特征。”

<sup>①</sup> Zygmunt Bauman, "A Sociological Theory of Postmodernity", Thesis Eleven 29, 1991, p. 33.

<sup>②</sup> Mike Featherstone, *Consumer Culture and Postmodernism*, London: SAGE Publication Ltd, 1991, pp. 2—11.

<sup>③</sup> David Lyon, *Postmodernity*, Buckingham: Open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 6—7.

<sup>④</sup> Robert G. Dunn, *Identity Crises: A Social Critique of Postmodernity*,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8, p. 2.



征。那些发生在认识论方面和物质生活方面的决裂可以各自区别为‘后现代主义’和‘后现代性’”；“后现代主义是一种将认识条件作为社会理论疑问中的一个必要组成部分而结合进来的本体论立场”；“后现代性则是指涉人类生存状况方面的一种激进断裂”。<sup>①</sup>

作为这种“后现代转向”之说和“后现代性”概念新涵义流行的自然结果，“后现代化”(postmodernization)也作为一个与传统社会发展理论中的“现代化”概念相对应的概念应运而生。费瑟斯通在上述著作中就已经区分出“后现代化”这个概念，指出它是用来指称和描述与“后现代性”所指称的那种“新社会秩序和阶段性转变”相伴随的一系列“特殊的社会过程和制度变迁”<sup>②</sup>。S. 克鲁克(Stephen Crook)、J. 帕可斯基(Jan Pakulski)和 M. 沃特斯(Malcolm Waters)等人更是专门写了一本书，书名就叫做《后现代化》。书中明确提出“后现代化的过程将导致一种与现代性条件下完全不同的社会形式的出现”<sup>③</sup>。罗伯特·顿在《认同危机》一书中也使用了“后现代化”一词，提出“后现代性状况需要一种对相应的后现代化概念的分析”<sup>④</sup>等等。

上述引证虽然有限，但已足以表明，自 20 世纪 80 年代末尤其是 90 年代以来，“后现代社会正在来临”的宣称在西方学术界已经广泛流行并已为许多人所接受；“后现代性”在很多人那里也已经演变成“后现代社会”的同义词。那么，使这些人认同或接受这种宣称的理论依据到底是什么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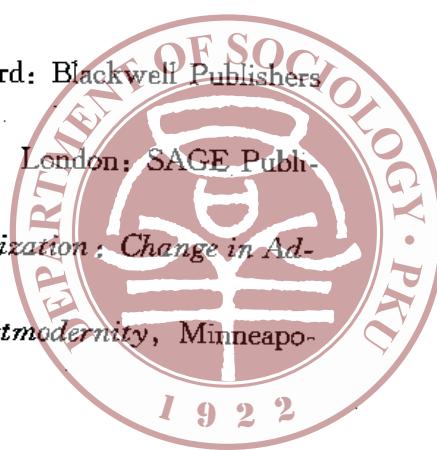
正如费瑟斯通指出的那样，对于主张“后现代社会来临”之说的那些人而言，“谈论‘后现代性’就意味着谈论一种离开现代性的阶段性转变或者断裂，它包含着一种有着自己独特组织原理的新社会

<sup>①</sup> Michael J. Dear, *The Postmodern Urban Condition*,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Ltd, 2000, p. 317.

<sup>②</sup> Mike Featherstone, *Consumer Culture and Postmodernism*, London: SAGE Publication Ltd, 1991, p. 6.

<sup>③</sup> Stephen Crook, Jan Pakulski, Malcolm Waters, *Postmodernization: Change in Advanced Society*,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2, pp. 1—2.

<sup>④</sup> Robert G. Dunn, *Identity Crises: A Social Critique of Postmodernity*,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8, p. 109.



整体的出现”<sup>①</sup>。认为西方发达国家中正在出现的那种新社会状况在结构、性质或者基本组织原理上与我们通常所说的“现代社会”有着根本的差异，以至于我们无法再把它归入到“现代社会”这个范畴中去，无法再用“现代社会”这个概念以及相关的理论模式来描述和分析它，正是许多人认同和接受“后现代社会来临”之说的基本理论依据。

对于“后现代性”这种“有着自己独特组织原理的新社会整体”的基本特征，K. 库马曾经在《从后工业社会到后现代社会》一书中做过一个简要的概括。

首先，库马写道，对许多后现代社会理论家来说，当前西方社会的重要特征之一就是它程度突显的碎片化、多元化和个人主义。而这部分地与“后福特主义”理论家所宣称的那种工作组织从“福特主义”向“后福特主义”模式转变的过程有关，部分地与全球化过程所导致的民族国家和民族文化的衰落以及地方(local)或地区性(regional)文化的重要性重新上升有关。随着民族国家地位的衰落，过去那些典型的民族国家层次上的制度与实践也日趋衰落。“大众政党让位于以性别、种族、地区和性为基础的‘新社会运动’。以阶级和共享的工作经历为基础的‘集体认同’消解于更为多元和私人化的认同形式之中。……认同既不是单一的也不是实质性的，而是流动的和多变的，拥有多种来源并采取多样化的形式(不再有‘妇女’或‘黑人’之类的东西存在)”<sup>②</sup>。“后现代社会”的这种碎片化、多元化特征与“现代社会”整体化、一元化特征形成了鲜明的对比。

其次，“后现代社会”同“现代社会”的差异还表现在它们的空间结构的安排上。“后现代性逆转或者限制了现代性的某些典型的空间运动和安排。人口向大城市的集中为一种逆中心化、逆集中化和分散化的运动所抵制。这在很大程度上与后福特主义的运动有关。但也是西方社会许多地区‘去工业化’和一种以高科技、研究取向为

<sup>①</sup> Mike Featherstone, *Consumer Culture and Postmodernism*, London: SAGE Publication Ltd, 1991, pp. 2—11.

<sup>②</sup> K. Kumar, *From Post-industrial to Post-modern Society: New theories of the Contemporary World*,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Inc., 1995, pp. 121—122.



基础的‘再工业化’过程的结果。工作和人口从大城市中迁移出去。小城镇和乡村的人口重新获得增长。后现代建筑则逆转了以高层建筑为取向的趋势。街区现在被规划为小规模的样式，将人们与邻里连接在一起，并着眼于培养特殊的地区(place)精神和特殊的地方(local)文化”<sup>①</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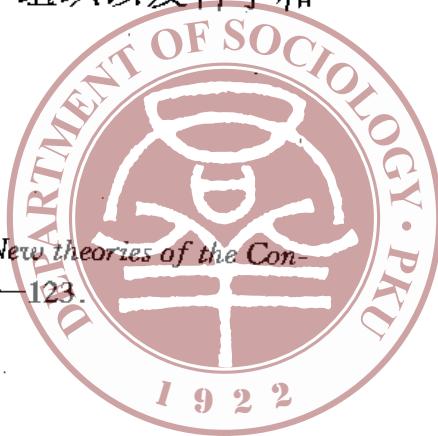
“后现代社会”与“现代社会”之间的另一个最重要的差别还在于前者创造了一个与后者完全不同的社会环境。如果说在现代社会我们是生活在一个真实的物质世界里，那么在“后现代社会”中我们则是生活在一个由各种电子媒体所创造出来的“模拟世界”中。“我们的世界成为一个纯粹‘拟像’的世界，……一个超现实”；在这个“超现实”中，人们不再可能将图像与真实相区别，将符号与它的所指相区别，将真与假相区别。“模拟世界是一个拟像(simulacra)的世界、图像的世界。但是与通常的图像不同，拟像是一种没有原物或失去了原物的复制品”。由此造成的后果就是，在这个世界上，不可能再有什么真与假之分。存在的只有符号与图像，只是超现实。现代社会中曾经存在的那种“坚硬的现实”已经溶解在空气之中。<sup>②</sup>与此并存的一种现象就是许多在现代社会中被人们当作是“真理”的信仰和观点(如现实的客观性、普遍真理的存在、人的主体性和能动性等)在“后现代社会”中都将受到怀疑并被放弃，各种“后现代主义”的思想在社会上广泛流行。<sup>③</sup>

克鲁克、帕库斯基和沃特斯也曾经对正在出现的新社会状态与“现代社会”之间的差别做过相对系统的比较和分析，为我们提供了一个有关“后现代社会”理论模式的难得的样本。按照克鲁克等人的描述，西方发达国家中正在出现的新社会状态与“现代社会”之间的差别主要体现于文化、国家、社会不平等、政治、工作组织以及科学和

<sup>①</sup> K. Kumar, *From Post-industrial to Post-modern Society: New theories of the Contemporary World*, Oxford: Blackwell Publishers Inc., 1995, pp. 122—123.

<sup>②</sup> Ibid., pp. 123—126.

<sup>③</sup> Ibid., pp. 126—137.



技术等六个方面。<sup>①</sup>

首先，从文化方面看。现代文化的基本特征是它与经济、政治和社会等活动领域的分离以及它内部不同活动（认知、道德评价和审美等）领域之间的分离，或者说它自己和内部各领域由此而获得的相对自主性。相反，在正出现的新社会形态中，文化、经济、政治和社会等活动领域之间以及文化内部各分支领域之间的传统界限则不断趋于消失，从而导致了所谓的“逆分化（dedifferentiation）”现象的出现。

其次，从国家方面看。在现代社会中，国家在经济、政治与社会生活过程中具有一种中心性的支配地位。国家是主权的拥有者、市民权利的创造者和保卫者、企业的管理者等，担负着内外环境的稳定、经济调控、基础设施的发展和社会问题的解决等多种功能和责任。相反，在正出现的新社会形态中，国家的职能却将日益收缩，国家在社会生活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将日趋下降。随着国营企业的市场化和私有化，各种权力和责任不断向自主的企业实体、地方机构和超国家实体转移，社会生活的决策权日益分散，国家作为一个拥有特权的自主性实体的观念越来越受到挑战。如果说权力集中化是现代社会的一个基本组织原则，那么新社会形态的基本组织原则之一将是权力分配的“逆中心化（decentralization）”。

第三，从社会不平等方面来看。在现代社会中，社会不平等主要是由人们在物质生产过程中的不同地位和作用造成的，阶级差异和性别差异是不平等的两种主要形式。而在正形成的新社会形态中，随着经济活动规模的日益缩小，各种分散的小型经济组织的不断增长，一方面传统的科层等级制度将日益瓦解，另一方面，工人阶级也将日益被更多地结合进资本主义体系而不是被贫困化，工人阶级及其组织将日益衰落。由于这些变化，物质生产过程在社会不平等形成过程中的作用将日益缩小，社会不平等将主要通过消费过程来体现；阶级也将逐步为各种认同群体所取代。

第四，从政治过程方面来看。在现代社会中，政治过程是以社会

<sup>①</sup> See Stephen Crook, Jan Pakulski, Malcolm Waters, *Postmodernization: Change in Advanced Society*,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2, pp. 36—41, 221—223.



经济过程中权利和利益的分配为内容而展开的(利益政治),政治活动的主体是具有不同社会经济利益的阶级(阶级政治),政治活动具有高度组织化的特征(组织化政治),大型政党则是现代政治活动的主要组织形式(政党政治)。正在发生的社会转型过程则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政治过程的特征。新的政治过程不再是社会经济过程中权利和利益的分配而是以一些更为普遍性的关注如价值观或生活风格、全球环境之类为主要内容,政治活动的主体不再是那些以社会经济地位上的差别为基础而形成的阶级群体,而是一些更为一般性的社会范畴,政治活动也具有更多的偶发性和更少的组织性,社会运动日益取代大型政党而成为政治活动的主要组织形式。

第五,从工作组织方面来看。现代生产系统的主导模式是“福特主义”生产方式,它是为了满足大量生产的需要而建立起来的,是以自动化的生产流水线为技术基础,以标准化、持续化、高强度、任务简单化和分工固定化的劳动过程为特征,以严格的科层系统为基本的组织形式。在正在发生的社会转型过程中,这种“福特主义”的生产组织模式正日益受到挑战。大众市场的激烈波动使以大量生产为特征的“福特主义”模式日益陷入严重的危机,许多与新的市场环境更为适应的新的生产组织模式,如小型企业、转包制、灵活分工制等不断涌现,成为“福特主义”的替代模式。其中“灵活分工制”被认为是生产过程“后现代化”的先锋或主流趋势,它以计算机控制的技术为基础,能够灵活地响应不断变动的市场需求,以去中心化和去科层化的管理系统为自己的组织形式,以在数量和功能上多样可变的劳动力市场为条件。从“福特主义”向“灵活分工制”的转变是新社会转型过程的重要内容之一。

第六,从科学和技术方面看。在现代社会,科学研究活动是高度组织化的:它在财政和机构两个方面都被高度整合进企业和国家体制之中;科学研究内部的学科界限以及它与其他社会活动如市场交易之间的界限是严格的;科学作为人类控制自然这项大工程中的一个主要环节是广泛受到公众的信任和支持的。而在当前西方的社会发展过程中,随着大型企业和国家财政能力的不断衰退,科学也面临着“去组织化”的严重压力;科学内部的学科界限以及科学活动同其

他社会活动之间的界限日益模糊，科学的自主性正日益受到威胁；随着气候恶化与环境破坏现象的日趋严重，公众对科学的信任程度也在日益下降，科学本身甚至被视为是对人类的一种潜在威胁。

根据上面这些描述，克鲁克等人指出，面对“我们是否正在目睹现代性的一种简单扩展或发展，还是正在进入一种真正新颖的历史结构”这样一个有争议的问题，他们倾向于选择后一种观点。这不仅是因为正在发生的变化是如此广泛地渗透到社会文化的各个层面，而且也是因为这些变化在如此多的方面逆转了现代性的规范模式。“在许多可能的选择中，‘后现代’这个形容词最好地描述了正在出现的社会形式”<sup>①</sup>。尽管我们对这个正在出现的新社会形式的具体细节尚无确切的认知，但我们可以肯定的是，这个新社会形式不是“现代性”。

英国著名社会学家齐格蒙特·鲍曼是当今世界上最重要的有关“后现代性”的社会理论家。鲍曼曾经明确地指出：“后现代性不是现代性的一个有缺陷的变种，也不是现代性的一种疾病状态，一种有待纠正的短暂失调，一种‘处于危机中的现代性’。后现代性是一种由其自身的独有特征来定义的、本质上可行的、能够实际地自我维持和逻辑地自我包容的社会状态。”<sup>②</sup> 鲍曼还更进一步地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在有了“后工业社会”、“后资本主义社会”这样一些概念之后，为什么我们还要提出一个“后现代性”的概念？如果只是为了让我们意识到当前西方社会正在出现的一些新现象，那么有前面这样一些概念就已经足够了，为什么还要画蛇添足似的提出一个“后现代性”的概念呢？鲍曼的回答是：与“后工业社会”、“后资本主义社会”一类的概念相比，“后现代性”这个概念能够帮助我们更好地去把握当前西方社会文化状况中一些与以往根本不同的特征与趋向。鲍曼指出，“后现代性”这个概念首先描述了知识分子在当前时期的新体验：由于消费社会的兴起和文化的市场化等原因，知识分子在社会结构中

<sup>①</sup> Stephen Crook, Jan Pakulski, Malcolm Waters, *Postmodernization: Change in Advanced Society*,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2, pp. 1—2.

<sup>②</sup> David Lyon, *Postmodernity*, Buckingham: Open University Press, 1994, p. 34.

的地位正在发生重要变化，社会不再需要知识分子提供“对认识真理、道德判断和美学鉴赏等问题的权威解答”，知识分子传统的功能和地位正在逐渐丧失。“后现代性”概念首先反映了知识分子的这种地位变化以及由此产生的忧虑、失落和迷惘情绪。其次，“后现代性”这个概念还为人们提供了认知和处理社会事务的一种新框架。在现代社会以往的时期中，人们总是用秩序与混乱、正常与反常、中心与边缘一类的二元对立来认知和指导社会的结构与制度安排，力图以秩序来消除混乱，以正常来排斥反常、以中心来控制边缘。对“秩序”的永无止境地追求和建构是现代社会以往时期最基本的特征，但其结果却总是导致新的混乱和无序。“后现代性”这个概念则反映了人们在当前世界中所形成的这样一种认识，即矛盾和不确定性其实正是世界的正常状态，我们不应该再把秩序和确定性当作自己的追求，而应该学会与不确定乃至矛盾的事物共存。最后，“后现代性”这个概念还标示了一种与以往很不相同的新社会状态：以往的现代社会是以生产过程和生产者为核心而组织起来的社会，当前的社会则是以消费过程和消费者为核心组织起来的社会；以往的现代社会是资本和劳动力、资本和政治权力、资本和地域结合相对比较稳定的社会，而当前的社会则是资本已经摆脱了劳动力、政治权力以及空间地域的限制，取得了高度流动性的社会；以往的现代社会是以民族国家为工具整合起来的社会，当前的社会则是民族国家的整合效力正在由于全球化过程而逐渐丧失的社会；以往的现代社会是以“全景监视”作为核心的统治技术，当前的社会则是以所谓“单景监视”作为核心统治技术；等等。所有这些都表明当前的西方社会确是一个需要用“后现代性”这类概念来加以指称的新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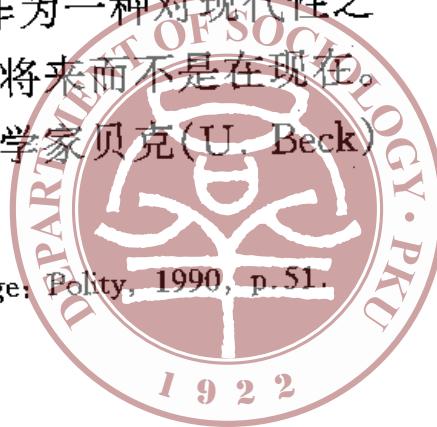
总而言之，尽管“后现代社会”的理论家对正在出现的“新社会状态”的描述形形色色，不尽相同，但在认为它在基本取向和组织原理方面与“现代社会”有着根本的差别这一基本点上却是完全一致的；他们对“后现代社会来临”宣称的信心正是建立在这一基本点上的；而否定这一基本点则是那些反对这一宣称的人所必须完成的工作。

反对“后现代社会来临”之说的西方学者也有很多，我们只能简单地举几个例子来说明一下。

在反对“后现代社会来临”之说的人当中，吉登斯应该说是最著名的西方学者之一。吉登斯明确地否定“我们正在进入一种与现代性完全不同的后现代性时期”的说法。他认为：“我们并没有超越现代性而只不过是生活在它的一个更为激进的阶段上。”<sup>①</sup>“与其说我们正在进入一个后现代性阶段，不如说我们正在进入这样一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上，现代性的各种后果正在变得比以往更加激进化和普遍化而已”<sup>②</sup>。吉登斯认为，从动态上看，现代性包括了时一空分离、社会体系的脱域和社会关系的反思性重组三方面的基本特征；从制度层面上看，现代性则包括四个方面的内容或维度，即工业主义、资本主义、现代监督体系和对军事力量的集中控制。虽然 20 世纪后半期以来西方社会发生了并且还在发生着重大的变迁，但无论是从现代性的动态特征上看还是从制度维度上看，这些变迁都还没有使西方社会超出现代性的范畴，而只不过是现代性（包括它的上述动态的和制度的特征）变得更加纯粹、更加典型和更加激进。吉登斯指出，由于现代性的动态特征，现代性内在地包含着不断向全球扩张的趋势。随着全球化过程的不断展开，不但时一空伸延、社会体系脱域以及社会关系反思性重组的程度都已经达到一个前所未有的水平，而且现代性的各种制度维度也发展成为一些全球性的制度，出现了国际性的劳动分工、世界资本主义经济、民族国家体系以及世界军事秩序等。当前社会中被人们归之为“后现代性”的种种现象，如社会结构的碎片化、权力的分散化、民族国家作用的衰减、不确定性的增加、对理性的怀疑、多元主义观念的传播等，都是作为这种现代性向全球扩展的结果或反应而出现的。因此，我们不仅依然生活在现代性之中，而且还是生活在一个激进化的现代性之中。这个激进化的现代性既隐含着种种比以往更大的风险，但也包含着种种控制或消除这些风险并最终从根本上超越现代性的可能性。作为一种对现代性之超越的“后现代性”有可能会到来，但时间却是在将来而不是现在。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吉登斯又与德国社会学家贝克（U. Beck）

<sup>①</sup> A. Giddens, *The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Cambridge: Polity, 1990, p. 51.

<sup>②</sup> Ibid., p. 3.



及另一位英国社会学家拉什(S. Lash)共同提出了“自反性现代化”(reflexive modernization)的概念,试图用这一概念来对他们所认为的现代性的新阶段做出新的理解和诠释,并以此来回避在他们看来已经开始令人厌烦的“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之争。他们三人关于“自反性现代化”的思想后来对鲍曼似乎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促使鲍曼在一定程度上采用“流动的现代性”概念来替代“后现代性”概念。

像吉登斯和贝克等人一样,瑞典学者J. 佛纳斯(Johan Fornas)也不同意那种认为我们已经或正在进入“后现代性”时期的观点,主张我们正在进入的只不过是一个与前一阶段的“现代性”有所不同的“晚期现代性”时期。

佛纳斯认为,从时间上看,现代性并不是一个前后不变的均质的团块,它包含着许多特征并不完全相同的发展阶段。佛纳斯把迄今为止的“现代性”的发展历程大致地划分为三个阶段,即“早期现代性”阶段(1500年至1800年之间)、“高度现代性”阶段(1900年左右至二战前)和“晚期现代性”阶段(二战之后)。但不管是哪一个阶段上的“现代性”过程,都具有以下三个共同点:1. 不可逆转的动态化;2. 充满内在矛盾的理性化;3. “分化”过程的普遍化。只要这三个特点不变,社会就仍然处在“现代性”时期。佛纳斯认为,我们这个时代确实已经发生了许多新变化,具备了许多新特征,其中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许多本来已被确认属于“现代”的社会文化模式现在开始被持续的现代化过程本身质疑,许多传统的“真理”也开始受到猛烈的攻击。由于晚期现代性不但继续消解着某些尚存的前现代的残余物,同时也消解着某些早期的现代性生活方式,因此它看上去似乎是对现代性的一种逆反运动,但实际上现代性的上述基本特征不但没有消失而且似乎正在变得更加急速和多样,现代性已经扩散到全球并且进入到社会生活的绝大部分毛孔之中,现代性正变得越来越具有自我反思性,同时,正在消解它的旧形式以及创造新的危机和新的可能性。日益增长着的全球流动和电子媒介,不断变化着的社会关系和认同形式,以及对“现代性”愈益激烈的批评,都来自于现代性一般态势的强化而不是来自于它的消失。因此,可以说,西方社会正在进入的这个新发展阶段仍然属于典型的“现代”阶段。我们与其称它



为“后现代”，还不如称它为现代性的一个强化了的、加速的、反思性的、“极端”的、“超级”的或者“晚期”的阶段。如果将它解读为“后现代性”会使我们过于低估“高度现代性”阶段与我们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之间的连续性，因而是不能接受的。<sup>①</sup>

英国学者 G. 德兰梯(Gerard Delanty)也对“后现代社会来临”之说持坚决否定的态度。和吉登斯、佛纳斯等人一样，德兰梯也倾向于将现代性的发展过历程划分为“前期”、“高度”和“当前”几个不同的发展阶段。他认为贯穿于这几个发展阶段中的一个共同特征是“自主性(autonomy)”与“碎片化(fragmentation)”之间的矛盾或冲突：对自主性的追求主要是通过社会活动各个领域的持续分化过程来实现的，这种持续的分化过程有可能导致社会的碎片化，后者可能反过来危及人们所追求的自主性。因此，如何解决这一对矛盾或冲突是现代性各个发展阶段都需要妥善解决的基本问题。在现代性的前两个发展阶段上，人们主要是通过民族国家对分化为各个不同部门或领域的社会所实行的政治整合为手段来解决这个矛盾或冲突的。分化和整合因此成为现代社会这两个阶段的两个基本组织原理。民族国家通过各种政治的、法律的、行政的和军事的机构与制度以及经济发展、教育、福利等途径将各个具有高度自主性的社会活动领域尽量整合为一个有序的整体。在高度现代性时期，这种整合达到了最高峰。然而，随着人们对自主性的进一步追求以及社会活动各个领域的分化达到一个新阶段，一方面已经相当分化的社会活动领域由于不断发生再分化而使原来尚清楚的领域边界重新变得日益模糊，导致了所谓“逆分化”现象的出现；另一方面民族国家对社会进行政治整合的能力越来越虚弱，社会变得越来越“碎片化”，以旧有方式来对社会进行整合变的越来越不可能。分化和整合这两个现代性以往阶段上的基本组织原理因而都已经被废弃，社会由此似乎进入了一个新阶段。但德兰梯也认为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已经进入一个与现代性完全不同的后现代性时期。我们的确正在进入一个新时期。在这个新时期

<sup>①</sup> Johan Fornas, *Cultural Theory and Late Modernity*,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5, p. 38.



期，现代社会以往阶段上的那些组织形式和原理已经不再有效，对新的组织形式和原理的需求已经出现。但它依然属于现代性这个大范畴。在现代性的这个新时期中，自主性和碎片化之间的矛盾与冲突不仅依然是基本的矛盾与冲突，而且由于旧整合形式的失效正在变得越来越尖锐，寻找解决这对矛盾的新途径正在成为一个新问题。<sup>①</sup>

这些否定“后现代性来临”之说的理论观点，构成了“后现代性”问题讨论中的另一种声音，使“后现代性”问题真正成为社会理论中一个令人关注的重要主题。

### 三

除了“导言”以及附录的两篇文章外，本书内容按讨论的主题划分为“现代性：批评与辩护”和“后现代性：诠释与评论”两大部分。这两卷的内容又按照更细化的主题进一步划分为不同的组群(篇)。

“现代性：批评与辩护”这一部分涉及的是当代西方学者围绕着“现代性”问题而展开的讨论和争论。

第一篇和第二篇的内容分别从“理性的谵妄”和“理性的统治与控制功能”两个方面介绍和评论了当代西方被称为“后现代主义”的那些思想家对现代性所做的批评和攻击。其中第一篇所包括三篇文章，分别介绍和评论了德里达从解构主义立场对西方理性主义思想传统中所贯穿的“逻各斯中心主义”所做的批判、罗蒂从“新实用主义”立场对以“准确再现”为己任的西方(尤其是近现代)认识论哲学所做的批判和拉康从“后结构主义”立场对西方传统的“自我”或“主体”概念所做的反思以及以此为基础对传统精神分析学理论进行的修正与改造。第二篇所包括的三篇文章则集中介绍和评论了福柯的社会理论，试图为“后现代主义”从“理性的统治和控制功能”方面对现代性所做的批评提供一个范例。其中“福柯与权力分析的新尝试”则集中评论了福柯在权力概念上所做的革新，并试图通过进一步发

<sup>①</sup> Gerard Delanty, *Social Theory in A Changing World: Conceptions of Modernity*, Cambridge: Polity, 1999, pp. 1—72.



福柯晚年对权力关系与支配关系的初步区分，来找出一个方法，使我们既能够避免对权力概念的狭隘理解，又保留权力概念本身的批判潜力；“福柯的权力/真理观：批评与回应”一文则对哈贝马斯、泰勒和费莎等人同福柯的支持者们之间就福柯的“权力/真理观”展开的争论进行了回顾和评论，并试图厘清福柯在这一问题上的贡献与不足；“福柯的启示：‘策略性模式’的权力分析”，从题目上看似乎是在重复“福柯与权力分析的新尝试”的主题，但其实质内容则是在评论哈贝马斯就权力分析问题对福柯所做的批评，此章与“福柯的权力/真理观：批评与回应”在主题上倒有更多的呼应之处。

第三篇则集中介绍和评论了当代西方思想家中“后现代主义”思潮最重要的批评者和“现代性”事业最坚定的捍卫者哈贝马斯的社会理论。其中“哈贝马斯：现代性的哲学话语”详细介绍和评论了哈贝马斯在“现代性”问题上与后现代主义者所进行的对话（包括对德里达、巴尔特、福柯等人所做的批评）；“哈贝马斯论现代性”则对哈贝马斯现代性理论的基本思想进行了比较系统的评述；“论批判理论的‘轻’与‘重’：读麦卡菲与海尔的《批判理论》”，并且就麦卡菲与海尔在《批判理论》一书中对哈贝马斯和福柯之间的理论争论所做的重新诠释进行了评述，探讨了这一重新诠释所具有的理论意义以及由此而引发的一些理论问题。通过这一组文章，编者试图为读者提供一个当代世界中现代性的捍卫者和修正者的理论范本。

“后现代性：诠释和评论”这一部分所涉及的则主要是当代西方学者围绕着“后现代性”这个主题而展开的讨论和争论。

第四篇介绍和评论了两位被称为“后现代社会理论家”的主要代表人物利奥塔（又译利奥塔德等）和布希亚（又译博德里拉、博德里亚等）有关“后现代性”的理论论述。其中“利奥塔的后现代状态说”从“后现代知识状态”和“后现代政治状态”两个方面介绍和评论了利奥塔关于“后现代状态”的论述；“超越现代、舍弃现代、还是现代的再出发？——利奥塔后现代理论”一文则试图对人们在理解利奥塔的“后现代状态”理论方面所产生的一些误解进行澄清，指出利奥塔的后现代学说既非是一种新的“前卫政治理论”，也非是一种新保守主义，而是倡议在一种新的条件下“重写现代性”。“布希亚：社会学家或形上

学家”一文从“作为社会学家的布希亚”和“作为形上学家的布希亚”这两个角度(阶段?)系统回顾了布希亚的思想历程,并对如何恰当地理解布希亚的著述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消费社会中的精神生态困境——布希亚后现代消费社会理论研究”一文则从“文化生态批评”的视野出发对布希亚的“后现代性”理论及其局限进行了讨论。

如前所述,对“后现代主义”文化的起源和本质进行社会学的探讨,揭示后现代主义文化思潮与当代西方社会变迁之间的关联,也是促使“后现代性”概念发生转变的一个重要环节。本卷第五篇即以这方面的内容为主题。这一篇分别介绍和评论了斯科特·拉什的“后现代主义的社会学”理论、詹明信的“晚期资本主义的文化逻辑”理论、费瑟斯通的“后现代主义与消费文化之关联”理论以及哈维关于“时空转换中的后现代状况”理论,基本上概括了西方学者就这一主题所做的理论阐释。

齐格蒙特·鲍曼是当今世界最有影响的一位从事“后现代性”问题研究的社会学理论家。本卷收录的第六篇即以“鲍曼论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为题对鲍曼的相关思想和著述进行了比较系统的梳理和评论。其中“鲍曼论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一个概述”一文对鲍曼有关现代性和后现代性方面论述进行了可以说是迄今为止汉语文献中最为全面、系统的介绍和评论。后一篇文章则简要评述了鲍曼与贝克、布希亚、哈贝马斯等当代西方著名思想家之间就现代性与后现代性问题而进行的理论对话。鲍曼的著作近年来已有多种中译本问世,但对鲍曼思想的诠释和评论国内目前还比较鲜见。编者希望以这一篇的内容来引起大家对鲍曼的关注和研究兴趣。

吉登斯、贝克、拉什等人是西方“后现代性”问题讨论中的另一重要阵营。他们提出的“高度(激进)现代性”、“晚期现代性”或“自反性现代化”等“新现代性”理论在当前也已产生了重大影响。本书的最后一篇即以“自反性现代化”为题,介绍和评论了他们的相关论述。其中“吉登斯:激进的现代性”、“贝克:风险社会与自反性现代化”两章分别介绍和评论了吉登斯、贝克两人的相关著述;最后的一篇文章则以吉登斯、贝克、拉什三人合著的《自反性现代化》一书为蓝本,对“自反性现代化”理论进行了简略的概括。

本书不是国内第一部系统介绍和评论西方现代性与后现代性社会理论的著作。但和已出版的著作相比，本书至少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本书提供了不少目前国内出版的同主题著作所未包括的一些最新的理论信息。除了德里达、罗蒂、拉康、福柯、哈贝马斯、贝尔、利奥塔、布希亚、詹明信、吉登斯、贝克这些国内出版的同主题著作一般都会涉及的西方思想家之外，本书所介绍和评论的相关学者还包括了拉什、鲍曼、哈维等多数国内同主题著作未涉及的著名当代思想家，尤其是本书对鲍曼所做的介绍和评论，当是迄今为止国内同主题著作中最为全面、系统的一部。

第二，本书是目前国内出版的同类著作中惟一本将“现代性”与“后现代性”两个虽相互联系但又有重要区别的主题明确区分开来，分别加以处理的著作。国内外出版的众多同主题著作都把这两个方面的内容笼统地混在一起，简单地按人头来安排全书的结构与章节。这种做法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人们对西方有关“现代性与后现代性”问题讨论及其相关文献的理解，增加了人们对贯穿在这些讨论和文献中的内在逻辑加以把握的难度。本书的编者则试图以本书的这种结构和篇章安排来帮助读者更好地去理解这些讨论和文献。

第三，本书并非是一部对西方“现代性与后现代性”问题的讨论及其相关论述简单地加以介绍和评论的著作。本书所收录的许多文章都试图在对某个人物的思想或某种论述进行准确的叙述和概括的基础之上，对这个人物的思想或这种论述（它们的涵义、引申的可能性、存在的局限等）做进一步展开和更为深入的分析和探讨。因此，编者相信，本书除了能够帮助国内读者了解西方“现代性与后现代性”问题方面的讨论及其相关论述之外，还能够增强读者去对相关问题展开进一步深入研究的兴趣。

作为一本文集性的学术著作，本书的局限也是明显的。尽管编者尽了很大的努力来使全书更加具有系统性和逻辑性，但由于作者们各自独立创作的结果，本书各章之间的逻辑联系依然是松散的。收录在各篇之内的那些章节，除了在主题方面的相同或相似之外，并无另外的逻辑关联。此外，各章的学术水平也有一定差异。作为课



题组成员及特邀专家在“现代性与后现代性社会理论”方面进行研究的一个初步结果，我们目前能够奉献给读者只能是这样一份成果。希望在不远的将来，我们能够拿出一部更为令人满意的作品。

本书的部分章节已经在相关出版物上发表过（见相关章节末尾的说明，凡未说明者均属在本书中第一次发表）。其中有些章节在收录本书时又做了适当修改。在此谨向这些章节的作者和编者表示真诚的谢意。本书在一定程度上是我国内地和我国香港、台湾三地学者共同努力的结晶，希望三地的学者今后仍将继续合作，共同推动中国社会（学）理论研究工作的深入开展。

